

证券代码：000530；200530

证券简称：冰山冷热；冰山 B

公告编号：2020-023

#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冰山冷热；冰山 B	股票代码	000530；2005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文宝	杜宇	
办公地址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辽河东路 106 号冰山冷热证券法规部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辽河东路 106 号冰山冷热证券法规部	
电话	0411-87968130	0411-87968822	
电子信箱	000530@bingshan.com	000530@bingshan.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3,403,414.46	1,075,729,240.57	-1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604,345.52	108,373,919.30	-12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256,994.99	35,262,178.97	-12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350,688.75	-77,776,037.88	-0.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	0.127	-122.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	0.127	-122.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0%	3.16%	减少 3.8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12,514,325.40	5,525,503,256.26	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30,664,309.16	3,379,565,029.89	-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明显下降并出现亏损，主要原因如下：1、上年同期存在金额较大的非经常性收益，具体如下：（1）公司所持国泰君安公允价值变动自2019年1月1日起计入当期损益，其正向变动给公司2019年半年度带来净收益约4,046万元；（2）“18大冷EB”持有人在2019年半年度累计换股838.89万股，增加2019年半年度净收益约4,057万元。2、本报告期存在金额较大的非经常性损失，具体如下：公司所持国泰君安公允价值负向变动，给公司2020年半年度带来净损失约1,642万元。3、2020年半年度，受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联营公司营业收入减少，实现利润相应减少。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71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连冰山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0.27%	170,916,934	0		
SANYO ELECTRIC CO LTD	境外法人	8.72%	73,503,150	0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2.00%	16,900,000	0		
林镇铭	境外自然人	0.80%	6,753,920	0		
吴安	境内自然人	0.53%	4,500,000	0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0.52%	4,384,079	0		
薛红	境内自然人	0.42%	3,530,730	0		
大连市工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40%	3,406,725	0		
李晓华	境内自然人	0.36%	3,011,908	0		
陈乃盛	境内自然人	0.27%	2,311,33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大连冰山集团有限公司与 SANYO ELECTRIC CO LTD 之间存在关联关系。SANYO ELECTRIC CO LTD 持有大连冰山集团有限公司 26.6% 股权。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参照披露

####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18 大冷 EB	137067	2018 年 07 月 30 日	2021 年 07 月 30 日	2,500	1.3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39.39%	37.49%	1.90%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上半年，公司继续以“开拓 务实 协作 行动”为主题，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发展信心，聚焦冷热主业，深耕细分市场，持续改进创新，努力实现主要经营目标。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7,340万元，同比下降18.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60万元，同比明显下降并出现亏损。业绩大幅变动，主要是因上年同期存在金额较大的非经常性收益，本报告期存在金额较大的非经常性损失，以及受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联营公司营业收入减少，实现利润相应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稳中求进、审慎经营。疫情防控务实开展，生产经营稳定有序，销售和订单稳步回升。承接“辽宁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集中救治中心暨大连市六院负压病房改造项目工程”，为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专业力量。优化营业及协同体系，推行矩阵式管理，技术与市场更紧密结合。完成公司更名，商号与商标实现统一，提升冰山品牌价值，突出公司冷热主业。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武新制冷直面疫情冲击，有序复工复产。克服出行受限、抵达隔离等诸多困难，逆行助力国家脱贫攻坚重点项目—新疆和田地区墨玉县贫困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家禽产业制冷系统成套安装项目，确保按期投料生产。天然气液化、工业余热利用、煤矿井筒防冻等综合解决方案进一步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冰山工程公司成立专业工作部，深耕优势细分市场。食品冷链市场，发挥一级资质优势，整合资源，与大客户建立战略合作，中标二氧化碳项目、玉米深加工项目、中央厨房项目、氨系统改造项目等多个代表性工程；石油化工市场，固有优势持续夯实；啤酒乳品市场，重点客户良好维系，订单同比大幅增长；天然气液化市场，取得开拓新成果，LNG工程总承包项目再获订单；船舰市场，R717、R507、R404工质制冷机组成功上船，打破国外垄断的大型风冷冷藏运输船冷冻站安装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冰山服务公司线上线下双轮驱动，加快数字化应用。冰山共享服务平台有序搭建，已为多家冰山出资企业提供服务。通过产品溯源、APP一键报修服务、4S区域安全管理、远程运维服务、机房托管保运等系统解决方案，切实解决客户痛点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联营公司松下压缩机持续推进转型。通过营销体制变革、产品信息化建设，销售重心从原来大客户转向中小客户扩展。成立品质本部检测中心，整合检测资源，提高品质管理工作效率。卧式涡旋压缩机获得首批订单，正式进入欧洲电动巴士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联营公司松下冷链深耕细作新零售、新餐饮市场。针对新冠疫情促使消费模式改变商机，聚焦制冷型智能自提柜、制热型智能取餐柜、制冷型智能售货柜等核心产品，优化无接触配送/售卖解决方案，进一步开拓物联网智能柜国内及国际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联营公司松下冷机夯实提高工程竞争力。由区域营销向领域营销转型，向重点行业倾斜，深耕细分市场，工程订单同比明显增长。以集成方案为核心的全生命周期冷链工程网络云平台有序搭建，数字化应用扎实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联营公司富士冰山持续推进产品智能化、多样化开发。新研发的多功能智能寻址微超，扩大了多品类销售功能。全自动现磨咖啡机、售卖口罩的自动售货机、社区布放的生鲜机等均已正式推出。

报告期内，公司联营公司晶雪股份作为中国证监会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审企业，向开始实施注册制试点的创业板提交了相关申请，并于2020年7月1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目前审核中。

报告期内，公司在固有事业转型升级的同时，积极推进新兴事业培育孵化。公司间接联营公司冰山慧谷公司对接老厂区智慧产业园区建设，浓缩人文情怀，聚焦智慧创新；华慧达围绕冰山冷热事业优质客户，积极拓展融资渠道、扩大业务规模；富士冰山智控助力冰山智慧能源管理，细分市场示范客户稳健推广；开尔文科技贯彻软件驱动硬件的成长战略，以创新科技赋能冷热事业。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收入准则（以下简称“收入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按照上述要求，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相关准则。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